

证券代码：831691

证券简称：三高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修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，并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。根据股转的反馈意见及格式要求，公司对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进行了修订。

本次修订后的具体内容，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重要修订内容如下：

一、“第五条、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、股票来源和受让价格及合理性”之“（二）、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”

原内容：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持股平台（即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合伙企业上海高恣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下同）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超过 2,153,0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91%，股票来源为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库存股，持股计划参加对象通过持有持股平台合伙份额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修改为：

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上海高忒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合伙企业”）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超过 2,153,0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91%，股票来源为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库存股，持股计划参加对象通过持有合伙企业合伙份额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”

二、将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“持股平台”的相关表述修改为“合伙企业”，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具体修订详见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4）。

本次修订不涉及到对《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实质性更改或重大变化，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，不影响其后续审议及实施。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1 年 8 月 27 日